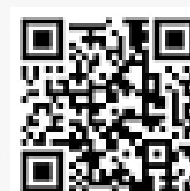


石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石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西安中检科测试认证技术有限公司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石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采购人）

乙方：西安中检科测试认证技术有限公司（成交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石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编号：SXHZ2026-AK-014）的《磋商文件》，乙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见附件）。

二、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389600.00 元；大写：叁拾捌万玖仟陆佰元整。

2. 合同总价包括：所涉及食品抽验检测的检验费、购样费、送样费等费用。

3.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 付款比例：抽检服务期满并经双方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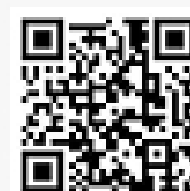
2.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 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

四、抽检时限和地点、服务要求：

1. 抽检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服务要求：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完成指定抽样地点、抽检单位类型的样品采集工作；如实上报样品信息、检验结果和抽检工作总结报告。认真总结和分析抽检工作，并对检验工作负责，确保所承担的抽样、检验等相关工作科学、公正、准确和实效性；自收到样品



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检验结论作出后3 个工作日内将合格检验报告（一式二份），2 个工作日内将检出不合格检验报告（一式五份）邮寄石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抽检问题发现率达到3%以上。

五、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至 2026 年 11 月 15 日。

六、知识产权：乙方应当保证交付给甲方的检验结果(报告)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因此发生知识产权纠纷的，由此造成的所有法律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七、抽样方式：乙方在甲方协助下自行进行抽样，自备采样车辆、单据及其他采样必须的设施设备。

八、质量保证

1、乙方应当健全组织机构，明确岗位职责和权限，建立、实施并保持与检验活动相适应的质量管理体系，制定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并有效实施。

2、乙方应当按照《食品检验工作规范》的要求，建立与其所开展的检验活动相适应的程序文件并有效实施。

3、乙方应当针对所开展的检验活动，制定检验人负责制度和检验责任追究制度、检验资料档案管理制度和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检验工作程序等规范性文件。

4、乙方严格按照相关质量控制规范，保证检验结果准确可靠，不得委托其他检验机构代检。

5、乙方在检验工作中发现带有区域性、普遍性及社会关注的重大食品安全信息，应当立即向所在地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报告，并协助进行食品安全风险分析、评估和监测等。



6、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公开检验报告或其数据、结果。
乙方及其检验人员对其在检验过程中接触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7、鼓励乙方积极开展食品检验科研工作，提高检验技术水平。

8、乙方及其检验人应当尊重科学，恪守职业道德，保证出具的检验数据和结论真实，不得出具虚假数据和结果的检验报告。

9、经签署的检验报告不得更改。发现确有差错和失误需要更改的，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技术方法更改，并做出相应的标识或说明。

10、食品抽验检测工作实行检验机构与检验人负责制，食品检验机构和检验人对出具的食品检验、鉴定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并独立承担法律责任。

九、验收

甲、乙双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标准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相关部门签署验收合格报告。

十、售后服务

1、食品抽验检测完成后，乙方需按要求提交检测报告和综合分析报告。

2、乙方应当按照相关标准、技术规定或委托部门的要求进行样品管理和处置。检验结束后的样品应当按照与委托部门的约定处理，未约定的，按照本机构质量手册等管理体系文件的规定处理，但不得与国家规定相抵触，并保存相关记录。

十一、违约责任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服务内容，每延误 5 个工作日，按中标总金额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抽检问题发现率未达到 3%，按中标总金额的 5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如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履约保证金的，对高出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乙方如迟延履行



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除支付违约金外，乙方仍应实际履行合同；
不履行或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甲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并就乙方违约
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十二、合同组成

- 1. 成交通知书
- 2. 合同文件
- 3. 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 4. 磋商文件
- 5. 响应文件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一式 叁 份，甲方、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各执 壹 份。

甲 方	乙 方
采购人名称：石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盖章)	中标供应商全称：西安中检科测试认证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邮编：	邮编：710086
被授权代表：(签字)	被授权代表：李 婷 (签字)
电话：	电话：18891823073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团结南路支行
	帐号：102066111509
日期2026年6月23日	日期2026年6月23日

